

信息缺失问题好转

一半 App 可找到“责任人”

新华社天津9月4日电(记者杨文、黄江林)国家计算机病毒应急处理中心抽样25万个App进行统计分析,发现截至2024年6月,49.17%的App有明确开发/运营主体。这是记者从4日召开的第二届网络空间安全(天津)论坛上获悉的。

由国家计算机病毒应急处理中心在论坛发布的《移动互联网应用安全统计分析报告(2024)》指出,抽样结果较去年同期增长10.32个百分点。国家计算机病毒应急处理中心专家刘彦表示,这说明我国移动互

联网应用责任主体信息缺失问题有所好转。

2023年7月,工信部发布《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开展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备案工作的通知》,并给出备案路线图,明确2023年9月至2024年3月为存量App备案阶段。

2022年6月,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发布新修订的《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信息服务管理规定》,对应用程序分发平台制定了明确的规定和要求,要求应用程序分发平台对存在数据安全风险隐患,违法违规收集使用个人信息的,不得为其提供服务。截至2024年6月,

国家计算机病毒应急处理中心对移动互联网应用分发渠道进行监测,发现存在Android恶意程序的数量相比去年同期增长明显。

报告指出,分发渠道长期存在恶意程序和违法移动互联网应用,主管部门和监管部门对分发渠道管理力度需要加强。

本届论坛由天津市人民政府主办,国家计算机病毒应急处理中心、天津市公安局、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承办,国家网络与信息安全信息通报中心协办。

白天下架、夜间上架—— 起底网购低价电视机骗局

新华社记者李梓潇、张智敬、胡俊杰

白天全部下架,夜间又重新上架,售价比官方旗舰店低30%……一些网购平台上,部分电视机售价远低于官方价格,消费者购买后发现故障频出。

近期,甘肃省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破获一起特大生产销售假冒品牌电视机案,揭开了低价“品牌”电视机的骗局,一个分工明确、售假涉及全国20多个省份、涉案资金高达5000余万元的家族式犯罪团伙浮出水面。

花小钱买大牌 网购电视机存骗局

今年5月,兰州市民王先生在网购平台花费3000多元购买了一台65寸的品牌电视机,比官方价格低1000多元。他本以为捡了“便宜”,收货后却发现产品包装箱上没有商标,品牌名称用马克笔潦草涂写,生产厂商、条形码等正规标识信息缺失,画质也不清晰。

警方介绍,5月以来接到多起群众报警,均称在网购平台购买的品牌电视机存在频闪、高热、宕机、断电等质量问题,故障无法彻底解决,多次协调未果。

办案民警对比发现,涉事产品除机身正面标识外,外包装、说明书、保修卡上均没有相关品牌商标或联系方式。品牌售后人员也曾上门维修,但始终无法彻底解决故障,“这些电视机的部分配件和组合与我们品牌的同类产品有所不同”。

经鉴定,涉事电视机系假冒伪劣产品且存在共性特征:均打着品牌电视机的旗号,涉及创维、索尼、海信等品牌;均在网购平台售卖,店铺名称带有“工厂店”“直销”“特卖”等字眼。通过梳理涉事电视机销售网店数目和销量,警方怀疑有不法分子通过网购平台,有组织地大规模制假售假、牟取暴利。

6月,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成立专案组对该案立案侦查。

民警发现,涉案网店的账户资金经层层洗转后流向安徽籍男子张某。通过分析张某的账户,专案组共挖出了17家销售假冒伪劣电视机的可疑网店。

经过两个多月的线索跟踪和证据固定,警方最终抓获张某等犯罪嫌疑人14人,捣毁位于南方某地的假冒注册商标制假售假窝点1处,查封关停17家涉案售假网店,查实已销往全国各地的假冒伪劣电视机订单信息2.2万余条,查明涉案资金5000余万元。

“躲”平台筛查 白天下架夜间上架

经专案组查明,自2023年起,张某纠集老家的十余名亲戚朋友组成犯罪团伙,以公司化运营模式生产销售假冒品牌电视机。张某为团伙头目,下设核心运维、

贴牌组装、线上销售、资金洗转四个团队,彼此间分工明确、无缝衔接。

“犯罪分子以‘蚂蚁搬家’的方式购置电视机所用零配件。”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治安管理大队民警胡再兴说,这些零配件购自网络平台、二手回收店等渠道,做工粗糙,质量参差不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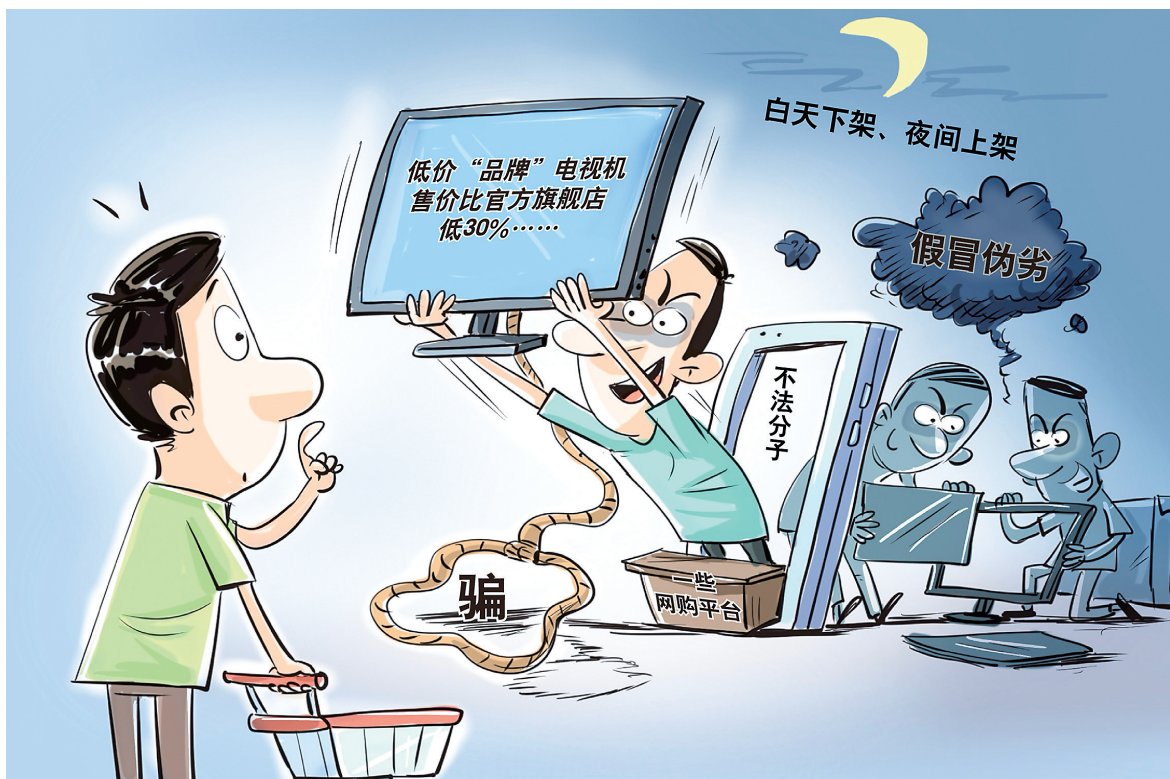
据介绍,线上销售团队将多家网店的订单信息汇总至贴牌组装团队,由其“贴标装配”成“品牌”电视机,再用U盘载入相关品牌的开机画面,发给甘肃、北京、上海、河北等20多个省份的消费者。这些假冒品牌电视机的网上售价比官方旗舰店售价低30%,以此吸引消费者。

专案组查处违法组装电视机的车间时发现,库房内堆积着大量电视机外壳、主板和白板显示屏,还有很多品牌透明贴纸,以及部分准备发出和退回的假冒品牌电视机。

记者注意到,与正规产品相比,假冒伪劣电视机的品牌名称中间有字母或空格,具有迷惑性,该团伙正是以这种方式规避平台关键字监测。而且为躲避平台人工筛查、不被发现售假行为,相关商品白天全部下架,夜间又重新上架。

“网店还贴出伪造的品牌授权证书,也有售前售后客服,承诺‘三包’,话术完备。”胡再兴说,一些店铺的销售额很高,经调查存在平台刷单情况,犯罪团伙通过非法虚增销量数据和好评,引诱消费者上钩。

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治安管理大队大队长付宇说,当消费者质疑或投诉时,该团伙会声称“网络版”和“线下版”价格不同,所以质量不同,并视情况返现金、退换货。许多消费者出于价格低廉、退换麻烦等考虑,不再深究或接受“协商方案”。



警惕骗局。 新华社发 王鹏 作

暴露监管漏洞 多方联合加强打击

电视机属于需要强制性认证产品,未获得3C认证的一律不得进口、出厂销售和在经营服务场所使用。受访人士表示,自行组装的电视机没有经过质检和认证,防触电、防辐射等缺失,可能发生自燃,存在一定安全隐患。

质量检测部门对假冒品牌电视机进行抽样检测,结果显示屏幕的辐射值超出国家强制标准2倍。

多位医生表示,辐射值超标会影响睡眠质量,导致精神不振、身体疲劳。“长期遭受辐射,将对人体神经系统造成影响,导致头痛、记忆力减退,对儿童和孕妇影响更严重。”

“生产销售假冒品牌电视机,不仅损害消费者权益,也侵犯产品知识产权,破坏品牌企业和网购平台的口碑和形象。”甘肃君诺律师事务所律师吴君说。

付宇说,此类假冒伪劣产品通过跨区域组装,在网购平台销售,隐蔽性较强,公安、市场监管部门和网购平台、品牌厂商应形成合力,协作联动,加大打击力度,压缩假冒伪劣商品的生存空间。

吴君等人认为,网购平台应持续优化品牌和商品类别的关键词检索算法,完善相关筛查监测机制,严格审核入驻商家资质、平台在售商品,定期披露和公示售假店铺和假冒伪劣产品,畅通消费者反馈渠道。

民警呼吁,广大消费者网购时应仔细查看商铺名称、商品信息,收到后可向品牌方的官方客服验证所购产品序列号;如遇到侵犯自己合法权益的行为,及时收集好相关证据,主动维权。

新华社兰州9月4日电